

常見問題 - 人才資料庫模組

渠道一

1. 問：人才資料庫渠道一的用途是甚麼？

答：學校依據學生的學業成績，按學校自訂的提取百分比(如：中國語文科成績最優異的 2%)，甄選學生進入人才資料庫。

2. 問：人才資料庫渠道一從哪一個模組提取資料？

答：渠道一從學生成績模組提取資料。為了確保資料準確，系統所提取的資料均已完成數據合併的程序。

3. 問：如果學校設有不同的教學語言，例如數學(粵語)及數學(英文)，系統如何提取學生的成績？

答：在提取學生成績的時候，用戶可以決定是否合併排列科目名次。如一些級別的科目(如：數學)於不同班別採用不同教學語言(數學(粵語/英文))，若用戶已於[S-ASR05-02] 學生成績 > 設定 > 名次編排準則功能，選擇了合併排列科目名次(不論該科目是班本科目、科目組別或跨班別科目)，教學語言一欄將顯示為「合併名次」，並會列出所有已合併的教學語言。換言之，修讀數學(粵語)及數學(英語)的學生將會一同排列名次。

如一些級別的科目(如：數學)於不同班別採用不同教學語言(數學(粵語/英文))，若用戶沒有於[S-ASR05-02] 學生成績 > 設定 > 名次編排準則功能合併排列科目名次(不論該科目是班本科目、科目組別或跨班別科目)，所有教學語言將會以核取方塊形式顯示，供用戶選擇。換言之，修讀數學(粵語)及數學(英語)的學生將會分別按照不同的教學語言排列名次。

4. 問：系統能夠按百分比抽取學生，具體是怎樣運作？

答：

學生姓名	分數	排名	最高(%) 30%*	最高(%) 40%^
學生甲	100	1	列出	列出
學生乙	95	2	列出	列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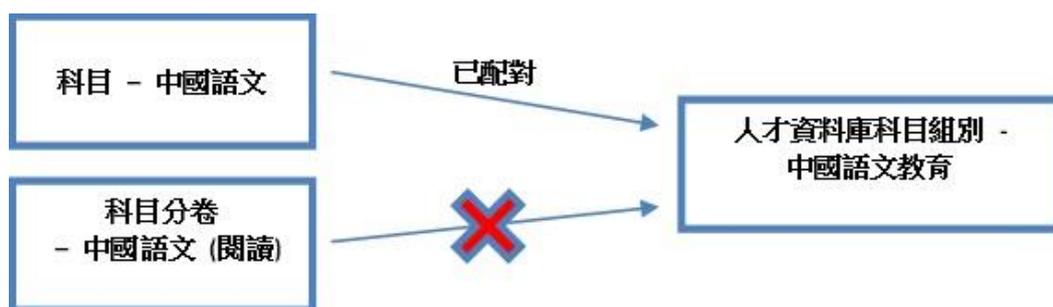
學生丙	90	3	列出	列出
學生丁	87	4	不列出	列出
學生戊	87	4	不列出	列出
學生己	79	5	不列出	不列出
學生庚	70	6	不列出	不列出

* $7 \times 30\% = 2.1$ 個學生。當計算結果含一個小數位 0.1 或以上，系統會採用上捨入法，即選取學生甲、學生乙及學生丙（共 3 位學生）
 $7 \times 45\% = 3.15$ 個學生。當計算結果含一個小數位 0.1 或以上，系統會採用上捨入法，及學生丁與學生戊有相同的分數及排名，即選取學生甲、學生乙、學生丙、學生丁及學生戊（共 5 位學生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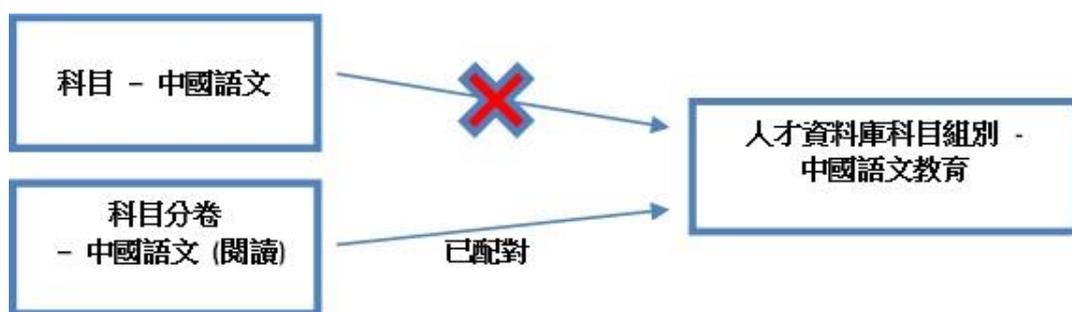
5. 問：人才資料庫渠道一在科目配對中有甚麼需要留意的地方？

答：同一人才資料庫科目組別只能與單一科目或科目分卷配對一次，例如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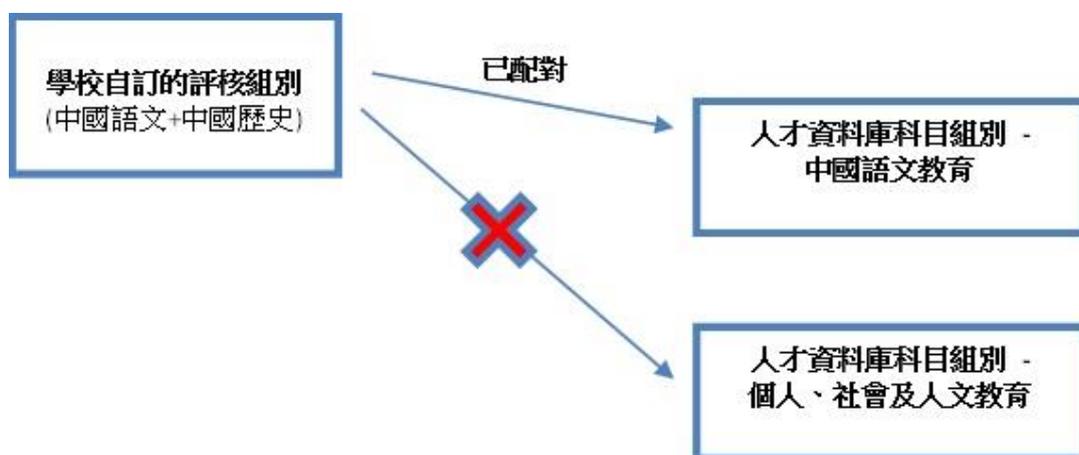
a. 科目(如：中國語文)若已與人才資料庫科目組別配對。該科目的其他科目分卷不能與該人才資料庫科目組別配對。



b. 科目分卷(如：中國語文(閱讀))若已與人才資料庫科目組別配對。該科目(中國語文)不能與該人才資料庫科目組別配對。



c. 學校自訂的評核組別(如：中國語文+中國歷史)只能與某一人才資料庫科目組別配對一次。該學校自訂的評核組別不能再與其他人才資料庫科目組別配對。



6. 問：如果在特殊改動中更改了個別學生的成績，對人才資料庫所提取的資料有甚麼影響？

答：經特殊改動的分數不能夠提取至人才資料庫，系統只提取已合併的學生成績。如用戶需要採用特殊改動的分數，應重新輸入分數並進行數據整合，以確保資料正確。

渠道二

1. 問：人才資料庫渠道二有甚麼用途？

答：學校可依據學生參與選定的比賽的表現，甄選學生進入人才資料庫。

2. 問：如何增新學生參與「人才資料庫活動項目」的獲獎紀錄？

答：學校需於課外活動模組增新「人才資料庫活動項目」，然後編修學

生參與上述活動項目的獲獎紀錄。增新「人才資料庫活動項目」的方法有三：

方法一：從系統預載的「人才資料庫活動項目」清單增新活動項目。

方法二：自行建立「其他校本推薦的人才資料庫活動項目」。

方法三：將「人才資料庫活動項目」與學校已建立的「活動項目」配對。

3. 問：為甚麼在比賽成績(學生數據)中，學生的比賽資料會以紅色顯示？

答：在渠道二儲存了學生參與人才資料庫活動項目的紀錄後，如果用戶於課外活動模組更改了學生的表現或成就，該學生在渠道二的相關表現或成就資料會以紅色顯示，用戶只需再次儲存數據，相關資料便會回復為黑色；如果用戶於課外活動模組刪除學生的參與紀錄，該學生在渠道二的相關資料將會整列以紅色顯示，並會出現訊息提示用戶數據已被刪除。

渠道三

1. 問：人才資料庫渠道三的用途是甚麼？

答：除學業成績及比賽成績外，學校按其他途徑(如：教師推薦、智力評估結果)，甄選學生進入人才資料庫和為獲推薦的學生分配識別標籤。

2. 問：「選入資料庫」核取方塊的用途是甚麼？

答：勾選「選入資料庫」核取方塊的學生紀錄將於人才資料庫報告中顯示。如用戶在渠道三為個別學生輸入了識別標籤，但於選入資料庫欄中的核取方塊取消勾選，該學生的識別標籤紀錄將仍舊保存於系統中，但該學生的推薦結果將不會在人才資料庫報告中顯示。

3. 問：如果把已分配給學生的識別標籤刪除，該識別標籤還會在以往學年中顯示嗎？

答：如用戶刪除一些於以往學年分配的識別標籤，這些識別標籤紀錄將永久被刪除，也不會在任何學年顯示。如學生於 2013/14 學年獲分配某一識別標籤，但及後用戶於 2015/16 學年把該學生的識別標籤紀錄刪除。因此，在所有學年的紀錄中(如：2014/15、2015/16 或 2016/17 學年)，均不會顯示該識別標籤紀錄。

報告

1. 問：為甚麼於渠道二提取比賽成績，及於渠道三為個別學生輸入了識別標籤後，資料仍沒有於報告中顯示？

答：請檢查學生於渠道二及渠道三的「選入資料庫」核取方塊是否已勾選。若否，該學生的指定識別標籤將不會在人才資料庫報告中顯示。

2. 問：人才資料庫報告三的用途是甚麼？

答：人才資料庫報告三讓用戶列印學校自行新增的國際或全國比賽，以便日後向教育局提出更新人才資料庫活動項目的建議，以豐富現有的人才資料庫活動項目清單，供其他學校使用及參考。

3. 問：如何把報告三遞交至教育局？

答：請把報告傳真或電郵至課程發展處資優教育組。

更新日期：2024 年 10 月